

证券代码：831759

证券简称：天河化纤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 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河化纤”）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了天河化纤 2019 年度财务报表，审计后出具了带有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就上述审计报告的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，说明如下：

一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内容

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，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：1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6,373,052.35 元，未弥补亏损占股本的比重为-148.85%，超过股本总额 11,000,000.00 元的 1/3。公司近三年持续亏损，其中：2019 年度净利润-7,672,939.53 元、2018 年度净利润-3,173,543.58 元、2017 年度净利润-1,134,257.48 元；2、企业 2019 年度无生产，由于疫情影响及市场原因，企业恢复生产时间暂不确定。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（一）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无异议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

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加快推进相关工作，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6 月 30 日